

关于富国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资产净值 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富国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规定,富国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,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,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 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:富国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:富国双利增强债券

基金代码:012746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21年10月14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: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: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,基金合同生效后,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;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,基金合同终止,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如本基金连续30、40、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,基金管理人应当就基金合同可能出现终止事由发布提示性公告。截至2023年2月27日,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,特此提示。

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,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,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等业务,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,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

3、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fullgoal.com.cn)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(95105686、400-888-0688),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,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3月1日